

耶穌升天節 路 24:46-53

耶 穌 許 下 聖 神 後 ， 回 到 天 父 身 邊

內 容 : 耶穌在升天前訓示門徒要向萬邦宣講悔罪的福音，為祂作證，並許諾恩賜聖神給他們。

上 下 文 : 上文(36-45)是耶穌復活後，再次顯現給宗徒，使他們相信祂真的復活了，並叫宗徒明白舊約經卷有關祂的預言都一一應驗了。下文是路加福音的連續篇宗徒大事錄，當中詳盡地記載耶穌復活後及升天的事蹟(宗1:2-11)。

釋 義 * 「經上記載」(46) 此處並非引證某一舊約章節，而是說全部舊約的中心思想是指向耶穌天主子默西亞降生成人、死而復活的使命。

* 「默西亞必須受苦，第三天要從死者中復活」(46) 耶穌最後訓言的主旨，是叫宗徒完全了解天主打發聖子到世上來救人類的整個計劃：聖子必須藉自己的苦難、聖死和復活拯救人類。天主已多次啓示這計劃給先知，耶穌已數次用「必須」二字表示天主在自己身上所有救恩的計劃(9:22, 44; 17:25; 18:31-33; 22:37)。耶穌受苦而死，不是耶穌被人征服了，而是滿全天主的計劃。耶穌的苦難、死亡和復活已成了鐵一般的事

實，但是這些事實在整個救世史上有甚麼意義，宗徒必須透過聖經的啓示完全明白，才堪作祂的證人。

- * 「從耶路撒冷開始」(47) 耶路撒冷是猶太人的宗教中心，宣講福音也應從此處開始；又因為天主子默西亞的救恩先許給猶太人，以後也許予整個人類，因此福音也應向普世萬民宣講，猶太人僅是傳佈這救恩的媒介而已。再者耶穌在耶路撒冷滿全了天主救恩的計劃，並且教會亦是從這裡開始發展（參閱宗 1:8, 22; 10:37）。
- * 「我父所恩許的」(49) 是指聖神（參閱宗 1:4,5）。聖神是天主能力的來源。耶穌為幫助門徒善做自己的證人，便吩咐他們在耶路撒冷等候天父所許的恩惠——天主聖神降臨，這事乃岳厄爾先知書的預言的最深意義（岳 3:1-5; 宗 2:16-21）。天主聖神降臨在他們身上，要把他們完全改造：以前是昏愚的，現在卻成了智慧的；以前是膽小的，現在卻勇敢，公開宣講耶穌為天主的獨生子，真正的默西亞（參閱宗 2:36）。因此，聖神成了傳教使命的力量（參閱宗 15:28）。這恩許也是指聖神的洗禮（宗 1:4-5; 2:38）。
- * 「自高天的德能」(49) 在耶穌傳教使命中，「德能」是指上主救贖的能力（參閱 4:14; 5:17; 9:1），舊約時已有此觀念（參閱依

32:15; 智 9:17)，在新約時更明顯地指天主聖神。

xìn 訊 xì 息：耶穌邀請宗徒為祂作見證，憑藉聖神的能力，宗徒能向萬邦宣講主的福音。現在我們因我們的宣信，承認主基督是我們的主；因聖神的水洗，我們得到了天父的能力和聖神的光照，我們應為主基督作證，一如往昔的基督徒一樣，向萬邦宣講，將基督的福音廣傳天下，流傳後世。我們身為基督徒，身為中國人，應特別向我們的同胞宣講耶穌的福音，使他們也能分沾主的救恩喜訊，使基督的訊息傳遍神州大地。從今天直至下主日一連七天，讓我們偕同普世教會，不斷呼求：聖神，請你降臨。